

农村集体资源管理亟待加强

■ 高 军 秦兴万

农村集体资金、资产、资源属于村组集体经济组织全体成员集体共同所有，是发展农村经济和实现农民共同富裕的重要物质基础。长期以来，在很多地方重资金、资产，轻资源的管理现象比较突出。有的地方由于资源不清、监管不严、处置随意，造成集体资源流失，群众反映强烈。因此，进一步加强农村集体资源监管，还人民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决策权和监督权，合理开发利用集体资源，提高其经济和社会效益是一项亟待解决的现实问题。

农村集体资源包括村集体土地、林地、果园、荒地、滩涂、水面、矿产等自然资源及具有开发价值的规划区域等资产性资源，在管理上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。一是产权不明晰。部分乡村集体资源登记簿没有建立起来，集体的土地、林地、矿产等自然资源的名称、类别、坐落、界限、面积等都没有登记在册，一旦遇到权属、界限纠纷，拿不出令人信服的资料，只能请老者、找证人、凭记忆。由于界限不清，产权不明，容易造成集体资源流失。没有明晰的产权、清楚的家底，也无法制订利用资源、发挥资源效益的长远规划。二是管理不规范。尽管镇村两级围绕资源管理做了大量的工作，规

定了资源处置的相关程序、招投标管理办法等，但在实际操作中由于管理措施涉及多个部门，难以形成统一口径，无法形成监督合力。少数村干部出于私利也不愿严格按程序办理，造成了资源管理不到位，运作不规范。三是监督不得力。由于农村两委的地域局限性，两委成员及村民代表很多人同宗同族，关系盘根错节，在行使监督职能上容易听从某一有代表性人物的观点，有从众的心理。有的代表在讨论决定有关事项时，只注重强调农户个体利益而忽视集体利益，只注重眼前利益而忽视长远利益，使得集体应得收益转移到少数农户或承包户手中。四是处置不科学。有的地方在资金短缺时“吃老本”、“卖家当”，急于把集体资源变现，造成资源的应有价值丧失，物非所值；有的地方在资源开发时不科学规划，仓促上马，造成集体资源荒废、闲置；有的地方在办理集体资源承包、租赁时“唯亲”、“唯友”，暗箱操作，低价中标，损害集体和群众利益。五是资料不齐全。有些地方由于受办公条件、干部素质等因素的影响，集体资源资料如资源登记簿、资源利用的整体规划、农村集体资产资源承包、处置、流转、采购和工程项目建设的招投标情况等收集

不全面，整理、归档、保管不规范。

要彻底改变目前部分农村集体资源管理缺位现象，必须从资源管理体制、运行机制和监督机制抓起，逐步建立起“产权明晰、权责明确、民主监督、科学管理”的农村集体资源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。

一是在确保资源的所有权、使用权、处置权、分配权、核算权不变的基础上，对村集体资源进行服务、管理及监督。有条件的乡镇可以依托财政所组建“资源管理服务中心”，像管理农村资金一样对农村集体资源进行管理。同时，全面调查、清理和核实，科学评估确认资源价值，掌握资源状况，做好集体资源的产权界定、纠纷处理、经营合同收集等基础工作。

二是建立农村集体资源管理制度。实行资源登记簿制度。对法律规定属于集体所有的山、水、林、地、园等集体资源予以详细登记，对资源的名称、类别、坐落、面积以及实行承包、租赁经营的集体资源逐项记录，并加强相关资料收集和保管。实行招标投标制度。集体资源使用权的承包、租赁、出售、变卖必须经村“两委”联席会议研究，服务中心审核评估后，在村民监督小组监督下，按有关规定采取公开协商或者招标

实行源泉控制 强化煤炭税费征管

■ 王长玉

近年来,黑龙江省黑河市政府高度重视矿产资源开发工作,出台一系列优惠政策,为加快包括煤炭资源在内的矿产资源开发创造宽松条件,有力地拉动了地方经济发展。2009年,全市煤炭企业上缴税金2.1亿元、价格调节基金3001万元,促进了财政收入大幅度增长。

为加强对煤炭税费征管,黑河市财政局设立了矿产资源产销统计调查队,组建了9个统计工作站,监督煤炭企业产销情况,对煤炭税费实行源泉控制。为确保监管工作有序推进,研究制定了煤炭企业产销量统计方法以及加强税费征管的实施方案,设计了煤炭产销计量流程,建立了产量、价格、税收联动工作机制,严格实行财政制单、煤矿发单、站点验单、税务部门查定征收和稽查查补的工作模式。

一是严格执行“一单制”。要求各煤炭生产企业在生产、销售过程中如实填写“煤炭出矿统计单”(含矿名、数量、单价)。因煤炭经销企业不开票,造成驾驶员闯关、偷逃税费行为的由经销企业承担一切责任。通过公路运输煤炭的车辆,随车携带企业开具的“煤炭出矿统计单”,公路统计工作站收取统计单后对所运煤炭数量进行复检,对超过允许误差部分运量收取抵押金后准予放行,运煤人在限期内补交差额部分的“煤炭出矿统计单”后退还抵押金,否则收缴

同级财政。煤炭销售通过铁路运输的,发运人在申请货运车皮之前,将“煤炭出矿统计单”交给驻车站的统计工作站,统计工作人员根据统计单数量开具“同意报请货运车皮通知单”,铁路部门只有在收取通知单后才能给运煤人办理车皮业务,否则不予受理。

二是站点验单。各生产企业生产和销售的煤炭产品经过验票站时,验票人员逐一核对,验票盖章并做好记录,月终根据过站记录计算出企业每月的产销量,为源泉控管提供真实、可靠的税控依据。

三是查定征收。实行源泉控管后,各企业根据自己的生产经营情况,依据税费征收标准,申报缴纳当月的应缴税费。如发现申报纳税不实,由调查队及时把相关资料传递到税务稽查部门,加快督促追缴。

四是稽查查补。依法查补偷逃的税费,严厉打击一切拒缴税费、暴力抗税和妨碍执行公务等涉煤违法行为,有效规范煤炭生产经营秩序。同时,加强对煤炭税费征管环节的监督检查,对征管人员的违规、违纪行为及时进行查处。

通过一系列有效的措施,有效堵塞了煤炭企业税费监管漏洞。

(作者单位:黑龙江省黑河市财政局)

责任编辑 周多多

投标的方式进行。以公开协商方式承包、租赁集体资源的承包费、租赁金由双方议定;以招标投标方式承包、租赁集体资源的承包费、租赁金应当通过公开竞标、竞价确定。同时,招标投标方案、招标公告、招标合同和相关资料应当报乡镇财政所备案。实行资源承包、租赁合同管理制度。对集体资源的承包、租赁应当签订书面协议,统一编号,实行合同管理。合同应当使用统一文本,明确双方的权利、义务、违约责任等,经济合同及有关资料应及时归档并报乡镇财政所备案。

三是加大监督力度。建立以村民代表、村民理财小组为主的横向监督和乡镇相关部门、资源管理服务中心为主的纵向监督运行机制。明确各自的监督职责,建立健全责任追究制度,选用群众信得过的村民代表监督本村集体资源管理和开发经营情况,参与集体资源开发使用权发包的招标、投标活动,并监督合同的签订和履行,确保监督收到实效。

(作者单位:湖北省荆门市东宝区财政局)

责任编辑 周多多